

# 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及《安徽省政府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1〕37 号)要求,结合我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淮南市人民政府网站下载 ([www.huainan.gov.cn](http://www.huainan.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中心支行联系(地址:淮南市人民南路 11 号,电话:0554-2686851,邮编:232007)。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中心支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及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基层央行工作实际，认真做好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管理、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面工作，全面夯实我中心支行政务公开工作基础，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主动公开方面。我中心支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中心支行政务主动公开制度》等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信息内容，保证公开内容的及时、准确性，利于民众第一时间明确相关政策信息的最新动态。对辖内拟废止或修订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文件进行了全面梳理，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1539 条，其中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13 条，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1426 条，行政处罚信息 0 条。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方面。结合实际制定《人民银行淮南市中心支行 2021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更新完善了 2021 年权责清单。对群众重点关注的“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普通纪念币、第 24 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纪念钞淮南市发行工作安排”等做到及时准确主动公开。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中心支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文件要求，进一步明确政务依申请公开范围和公开程序等，强化法律意识和协调意识，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2021 年我中心支行统计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1 条。

通过 12345 热线平台办理群众来信 68 件，做到了办结率、答复率均为 100%。

###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规范各项政务公开通用标准制度，包括政务公开实施办法、预审、评议、责任追究、信息报送、保密审查等制度。通过制度制定和落实，理顺工作机制，力求责任明确、操作规范，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二是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通过业务培训和政策宣讲，提高各科室主动公开意识和专业化水平，在全行上下形成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和良好习惯，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三是严格遵循“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的原则，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严格审查，坚决杜绝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涉密信息或事项在互联网网站发布。

### （四）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加强本级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栏目建设。对相关栏目进行补充和优化，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切实做好政务公开问题整改落实，针对市政府公开办定期发布的第三方测评结果，坚持问题导向，明确科室责任，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二是主动宣讲金融知识政策。聚焦适老化金融服务，依托“银龄暖心”品牌建成适老化特色银行网点 10 家，适老便捷窗口在全市 417 家网点实现“全覆盖”。对接“智慧古城”发展战略，大力推广多元化“支付+”模式，实现移动支付与革命老区生产生活场景广泛融合。

不断优化征信查询服务，实现“指尖导航”与征信服务热线双线联动，延伸征信服务触角。

###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牵头负责、职能部门各司其职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级审核制度，做到信息发布和信息审查分人、分阶段操作，分清各阶段保密审查责任，把好保密审查关。今年以来，未发生失泄密事件和因信息公开而引起的负面舆情。二是切实做好政务公开问题整改落实。针对市政府公开办定期发布的第三方测评结果，坚持问题导向，明确科室责任，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6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行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差距与不足。主要有：一是近年来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力度加大，我行无专职工作人员从事此项工作，兼职人员工作量大任务重。二是“政策解读情况”不够充实，形式不够多样化，有待提升。下一步，我中心支行将重点加强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扩大基层央行政务公开覆盖力度。二是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进一步提升内部科室主动公开意识。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